

证券代码：872087

证券简称：天士营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 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对公司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审议通过并出具《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核查的具体情况及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自 2017 年 8 月 15 日挂牌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共完成三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 （一）第一次股票发行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8 年 1 月 12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本次股票发行公司拟发行不超过 3,333,333 股（含 3,333,333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0 元（含人民币 20,000,000 元），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区间为不低于每股人民币 6.00 元。募集资金全部缴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缴存银行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北辰支行，账号：12050181570000002214。

2018 年 2 月 2 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天健验【2018】27 号《验资报告》，本次发行价格最终定为每股人民币 7.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人民币 11,970,000 元，新增股票数量 1,596,000 股，本次新增股份均为做市库存股。

2018 年 3 月 14 日，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同意函。

2018 年 4 月 3 日，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二）第二次股票发行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8 年 5 月 14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本次公司拟发行不超过 1,066,666 股（含 1,066,666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999,995 元（含人民币 7,999,995 元）。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50 元。募集资金全部缴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缴存银行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北辰支行，账号：12050181570000002214。

2018 年 6 月 9 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天健验【2018】130 号《验资报告》，本次发行价格最终定为每股人民币 7.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999,995 元，新增股票数量 1,066,666 股，本次新增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2018 年 6 月 13 日，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同意函。

2018 年 7 月 11 日，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三）第三次股票发行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8 年 9 月 1 日召开 2018 年第四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三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本次公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0 万元（含人民币 70,000.00 万元）。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9.35 元。募集资金全部缴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缴存银行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账号：572010100101315400。

2018 年 9 月 6 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天健验【2018】324 号《验资报告》，本次发行价格最终定为每股人民币 9.3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9,999,997.55 元，新增股票数量 55,614,973 股，本次新增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2018 年 9 月 21 日，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同意函。

2018 年 10 月 15 日，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二、 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

### （一） 第一次股票发行

本次股票发行，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北辰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经核查，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对象均根据《股份认购公告》披露的专项账户信息，将认购款汇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户 名：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北辰支行

账 号：1205 0181 5700 0000 2214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取得股票发股份登记函之前，未提前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 （二） 第二次股票发行

本次股票发行，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北辰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经核查，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对象均根据《股份认购公告》披露的专项账户信息，将认购款汇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户 名：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北辰支行

账 号：1205 0181 5700 0000 2214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取得股票发股份登记函之前，未提前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 （三） 第三次股票发行

本次股票发行，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经核查，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对象均根据《股份认购公告》披露的专项账户信息，将认购款汇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户 名：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账 号：572010100101315400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取得股票发股份登记函之前，未提前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第一次股票发行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全额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优化财务结构，提升公司流动资金规模，加强短期偿债能力，促进公司整体经营能力提升，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1,970,000
加：利息	12,099.85
二、募集资金变更用途总额	0.00
三、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11,982,099.85
1、补充流动资金	11,982,099.85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b>0.00</b>

#### （二）第二次股票发行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全额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优化财务结构，提升公司流动资金规模，加强短期偿债能力，促进公司整体经营能力提升，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7,999,995
加：利息	13,724.63
二、募集资金变更用途总额	0.00
三、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8,013,716.08
1、补充流动资金	8,013,716.08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b>3.55</b>

注：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55 元系银行结息，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

用完毕。

### （三）第三次股票发行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全额用于偿还银行贷款，降低资产负债率，优化债务结构，加强短期偿债能力，促进公司整体经营能力提升，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519,999,997.55
加：利息	715,822.22
二、募集资金变更用途总额	0.00
三、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520,715,819.77
1、偿还银行贷款	520,715,819.77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0.00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募集资金全额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信息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正常使用，保障公司资金流动性、安全性的情况下，公司将第一次股票发行和第三次股票发行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产品名称	风险等级	购买日期	赎回日期	购买金额 (元)
第一次股票发行	兴业金雪球 1 号	低风险	2018.4.4	2018.4.20	11,982,099.85
第三次股票发行	兴业金雪球 1 号	低风险	2018.10.8	2018.10.18、 2018.10.19、 2018.10.23、 2018.10.29	86,000,000.00

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并按照发行方案约定用途投入使用。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决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补充确认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除上述使用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外，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2018 年度，除上述使用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外，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4 月 22 日